

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股东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
股份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

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，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毛祥波先生、高级管理人员陈永锋先生及股东陈铭哲先生分别持有公司股份 1,115,680 股、843,120 股、1,110,320 股，分别占公司总股本的 0.32%、0.24%、0.32%，均为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（以下简称“IPO 前”）获得的股份。

●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

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4 日披露了《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股东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计划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3），毛祥波先生、陈永锋先生及陈铭哲先生因个人资金需求，计划根据市场价格情况，自该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分别减持其所持有公司股份不超过 278,900 股、200,000 股、1,110,320 股，减持比例分别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.08%、0.06%、0.32%。

2023 年 5 月 12 日，公司收到毛祥波先生、陈永锋先生及陈铭哲先生《关于减持股份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》，截至 2023 年 5 月 12 日，毛祥波先生已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40,000 股，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 0.01%；陈永锋先生及陈铭哲先生未减持公司股份。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，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。

一、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毛祥波	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1,115,680	0.32%	IPO 前取得：1,115,680 股
陈永锋	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843,120	0.24%	IPO 前取得：843,120 股
陈铭哲	5%以下股东	1,110,320	0.32%	IPO 前取得：1,110,320 股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二、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

（一）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：

减持时间过半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（股）	减持比例	减持期间	减持方式	减持价格区间（元/股）	减持总金额（元）	当前持股数量（股）	当前持股比例
毛祥波	40,000	0.01%	2023/3/3~ 2023/3/3	集中竞价交易	7.61 -7.61	304,001.18	1,075,680	0.31%
陈永锋	0	0.00%	2023/2/13~ 2023/5/12	集中竞价交易	0.00 -0.00	0.00	843,120	0.24%
陈铭哲	0	0.00%	2023/2/13~ 2023/5/12	集中竞价交易	0.00 -0.00	0.00	1,110,320	0.32%

（二）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

是 否

（三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，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

是 否

(四) 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事项
无

三、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

(一)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

本次减持计划是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股东根据自身资金需要进行的减持，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。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，在减持期间内，毛祥波先生、陈永锋先生及陈铭哲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，减持的时间、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，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(二)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

是 否

(三) 其他风险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。公司将督促毛祥波先生、陈永锋先生及陈铭哲先生严格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《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以及股东股份锁定及减持相关承诺的要求进行股份减持，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23年5月13日